

证券代码: 600405

证券简称: 动力源

编号: 2023-050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 吉林合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为吉林合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合大”)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6,550 万元;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8,350 万元;

- 本次担保类型: 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因经营发展需要, 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合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拟继续向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业务授信, 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550 万元, 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并以吉林合大的 90% 股权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二) 上市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6 日、2023 年 5 月 8 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申请融资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6 亿元一般或连带责任担保, 并在未超过 2023 年度预计担保总额的前提下,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 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同时如金融机构要求, 公司及子公司将以自有资产用于办理申请贷款、授信的抵押、担保、反担保等相关手续。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3年7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吉林合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业务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公司此次为吉林合大提供的担保包含在公司2023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计总额度内，根据相关授权，公司本次将归属于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动力源”）预计担保额度中的200万元调剂给吉林合大。调剂后，公司为吉林合大提供的预计担保额度为10,000万元。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	本次担保实施前已审议的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后担保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前已提供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余额	可用担保额度
安徽动力源	41,756.03	41,556.03	16,756.03	0	24,800.00
吉林合大	9,800.00	10,000.00	8,350.00	6,550.00	0

注：本次吉林合大担保事项是在结清原有担保中的4,900万元担保合同之后，为吉林合大向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授信额度6,550万元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吉林合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4年1月14日

注册地点：农安县哈拉海镇街内镇政府办公楼2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22081835009W

法定代表人：王新生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节能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光伏工程施工；照明工程施工（不含电力安装工程）；太阳能组件、灯具、光电设备、光伏电池及组件、光伏发电系统、光热系统、太阳能硅材料、新能源技术应用产品，农作物种植、畜禽养殖、农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22,280.10	21,180.71
负债总额	15,584.69	14,088.4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13,223.98	12,184.44
净资产	6,695.41	7,092.29
营业收入	3,537.98	874.76
利润总额	1,464.79	396.88
净利润	1,109.07	396.8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吉林合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将与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协议，期限不超过三年，我公司将与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担保租赁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6,55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并以吉林合大的 90% 股权为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动力源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动力源关于 2023 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动力源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

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2023年5月9日披露的《动力源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2023年7月22日披露的《动力源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以及《动力源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3,238.17 万元、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2,238.17 万元，上述数额分别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7.14%、36.02%。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2日